

# 杨绛散文读后感(实用5篇)

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，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，应以写“体会”为主。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，仅供参考，大家一起来看看吧。

## 杨绛散文读后感篇一

这几天在读汪曾祺先生的散文集，先生在文章里谈了很多，讲到了他的父母亲，讲到了故乡的风物习俗。先生的文字很清新，隽美而不失情韵，弥漫着文人的志趣。而我感触最深的是他对往事深厚的情感和惊人的记忆力。

在回顾从前的家时，他这样写道：“从科甲巷口到竺家巷口，计有这么几家店铺：一家豆腐店，一家南货店，一家烧饼店，一家棉席店，一家药店，一家烟店，一家糕店，一家剃头店，一家布店。”

尽管时隔多年，但旧时家门口的店铺，先生却依旧能够如数家珍。我忍不住回想儿时门前的店铺，除了杂货铺记的真切，其他的印象都显得渺茫了，仿佛蒙上了一层薄雾。那家杂货铺是我幼时常去的，帮妈妈买瓶酱油、买袋盐，杂货铺的老板娘是个年过六旬的老太太，性格幽默，总拿我开玩笑，所以我印象格外深刻。因此我也格外佩服汪曾祺先生的好记性，家里的后花园，堂屋里的老爷柜，甚至儿时的小花灯，他全都历历在目。他写他的父亲，动情地回忆汪老先生的才趣，刻印章、扎风筝、拉胡琴……老先生的一举一动仿佛就在读者面前，汪曾祺先生与父亲的深厚情感也透进了读者的心里。文章就像一幅细细密密的工笔画，向人们绘声绘色、不急不缓地讲述着高邮的风土人情。

前段时间，我斗胆参加了一次全国性的散文创作比赛，也装

模作样地写了一篇回忆性质的散文，感触不谓不深。

我高中的作文水平不太灵光，私心里总认为这议论文可算是天下第一难写了。可磕磕碰碰之后我明白，散文才是真正见功力的东西，我那些故作深沉的感叹大概真是邯郸学步了。无病呻吟的牢骚、华丽辞藻的堆砌绝对称不上“散文”，可以打动读者的好文章也绝对脱不开“真情”二字。优秀的散文皆是以情动人，正所谓“情动于中，而行于言”，失了“真情”，笔者自然也难以成言，勉强拼凑只会让人觉得生硬、做作。

记得当时我洋洋洒洒写了三千余字的“散文”，心中颇为自得。可如今回头看看，发自肺腑的文字不过其中二三成，连我自个儿都觉得生硬、做作了些，又何谈打动别人。孔子曰：“君子疾夫舍曰欲之而必为之辞。”君子痛恨那种不肯实说自己想要那样，却又一定要找理由来为之辩解的人。

而我应该是君子所痛恨者的对立面：明明自己并不想要那样，却又一定得做出一副悲天悯人、满腹牢骚的模样，写出了那篇三千余字的“散文”。我明明不是一个多愁善感的人，也不会握着斑驳的老照片追忆似水年华，却为了一次散文创作比赛而追忆得死去活来，拼凑出一篇四不像的“散文”。

我不太赞同“字如其人”的观点，字体的书写可以经过后天的训练，字写得俊秀人也一定俊美的说法其实做不得数。但“文如其人”的观念倒是有点意思。

除非刻意为之，在我看来，人们文章的风格，尤其是散文，与各人的性格多有关联。一篇真情实意的散文是很能看出笔者的心境的。天性温和的人写出来的东西多数是平和的；一腔热血者的文章则不太会显得消沉；幽默乐观的人也不太会写出无尽悲伤、沉痛的文字。

北宋大文豪苏轼在《文说》中谈到散文写作时说：“所可知

者，常行于所当行，常止于不可不止，如是而已矣。”话里也蕴含着顺其自然，顺势而为的创作观念。我想汪曾祺先生能把故乡的一草一木记得如此真切，是因为那是亲身经历过的一草一木，也是他心中万分珍视的一草一木。

## 杨绛散文读后感篇二

在暑假中，我读了《朱自清散文精选》，透过这本书，我看到了一个更广阔的视窗。我沉醉于其中，朱自清用他唯美的笔调描绘出了一个完美的意境，不论是美景还是一切生灵，在他笔下，都显得格外生动。

我特别喜欢的一篇文章就是《匆匆》。“燕子去了，有再来的时候；杨柳枯了，有再青的时候；桃花谢了，有再开的时候。但是，聪明的，你告诉我，我们的日子为什么一去不复返呢？”

所以，当一个人的生命走到尽头时，就会加倍地珍惜仅剩的时间，因为，他知道，他已经浪费了太多的时间了。“时间就是生命”，这是一句真理名言，在朱自清的笔下，就更衬托出了它的价值。

朱自清的文字不仅包含深刻的道理，而且还十分优美，他对景物的描写可谓是淋漓尽致，仿佛可以活生生地展现在你的眼前了。

## 杨绛散文读后感篇三

尽自己所有的历练，不卑不亢，经营好事业、家庭、照顾好老人孩子，把一份责任扛着肩上，支撑着亲情，抵抗着压力稳步前进。

但是中年人的沧桑中，总有一种无言的伤痛，有一种始终过不去的坎。目送生命的逝去，目送生命的远行，却只能目送，

无法挽留。更伤心的是那一句“树欲静而风不止，子欲养而亲不待。”

正如龙应台在《目送》中写的：“我慢慢地、慢慢地了解到，所谓父女母子一场，只不过意味着，你和他的缘分就是今生今世不断地在目送他的背影渐行渐远。你站在小路的这一端，看着他逐渐消失在小路转弯的地方，而且，他用背影默默告诉你：不必追。”

看完，我不禁泪目了，因为“目送”两个字太过沉重，从而让我们学会了珍惜每一次遇见，感动于每一次花开的美好，收藏每一个温暖的瞬间。

也学会享受生活，感受生命，品味人生，无论是缠绵忧伤，还是寂静孤独，都会让自己学会淡然。

只是希望在岁月的辗转中，在季节的更替中，不要再有太多的百转千回，在人生的旅途中，懂得珍惜拥有，在无奈和沉默中保持理智，因为我们已经到了输不起的年纪。

中年不易，且行且珍惜，让我们在平淡时光里，走过人生的春夏秋冬，在余生的岁月里，享受一份岁月安然，时光静好。

也一直相信：“你若盛开，清风自来。”愿我们在未来的日子，想要的都拥有，得不到的都释怀。

因为，生活，不只有眼前的苟且，还有诗和远方。愿中年时光，守护一份云水禅心，只闻花香，不言悲喜。

## 杨绛散文读后感篇四

时不时翻开这本书，这些文字总是需要慢慢的品味，总有一些文章读起来优美，可我读了半天也不明白写了什么。

然而，我止住了。我细读着《真诚相待》这篇散文。

看着这个题目，我会认为这是一篇很深奥的文章，没想我读起来这么易懂。

作者去参加朋友的葬礼，想起了他和朋友以前在一齐的日子，认为以前是多么完美，可此刻却什么也做不到。最终，作者提唱起大家好好珍惜此刻的时光，因为过了几百年后，这些都是不可得的了！平常我还曾抱怨那里不好，那里不好，此刻想想，过了那时，那些都是我永远无法挽回的好机会、好时光。以前，我总喜欢以光似箭，日月如梭来作为作文的开头，那是都是傻子，完全不明白这光阴怎样就如箭？这日月就如梭了呢？我甚至还明白”梭“是什么？我真笨，直到大了才明白时间真的’不等人，世上真没有后悔药！

作者说：大口大口呼吸一下新鲜空气吧！因为在百年后，就再也闻不到了。那时，就觉得空气原先是如此甘甜，他又说道：好好品味这浓香的咖啡吧！因为百年后就喝不到这样好的咖啡了。我也有看法，珍惜好此刻与同学间的友谊吧！因为在几十年后，就再也无法像今日这样亲密了，珍惜好与父母的时光吧！因为在数年后，就再也无法天天陪伴爸妈了。真的，我此刻异常后悔，有时一人想想往年的事，我恨死自我了。

在小学，我幸运的与全班成绩最好的女同学成为了朋友，我们的性格不是很像，那时她很外向，我很内向，可是我们有着同的爱好与观点，课间时常看见我们俩在位子上游戏，体育课上，也就经常看见我们俩在那打闹，玩得不亦乐乎。可是我厌恶她的自大与骄傲，她厌恶我的不进取与计较，我们有过争吵有过冷战，可是我们分开了，我们比冷战的冷战还要糟糕，一个星期看不到对方一面，我们离的很近，她在四班我在十班，却不能亲切地喊对方一声。或许我们真的很傻，仅有当在真正失去对方时才明白，才明白什么是珍惜，想着我们一齐说悄悄话，一齐玩捉迷藏，一齐画小人画，一齐看

男生打架我们却心灾乐祸。此刻，我又是多想拨动闹钟，回到以前，我们欢乐却没有冷战与争吵的生活，可在枯燥的初中里连影子却没出现。

妈妈爱我，有时溺爱，可是妈妈也有误会我的时候，我很生气，动不动就发脾气，可是我厌恶我自我，我不该那样说话，那样妈妈会很悲痛，我又是倔脾气，有时也忍不住顶两句，妈妈在冬天总给我买那买这，我说你老别我买呀！自我厚衣服还没几件，可她说大过年的，小孩子不穿好点怎样行，我好的东西永远比妈妈多。有一次，她也帮我买了好几双漂亮的袜子，我再次说明不要光给我买东西，可妈妈却说，你穿我给你买的新衣服，不就是几双袜子吗？你穿着，我穿你穿旧的！妈妈冷的生病了，每一天还要管我这的那的，等我离开了。妈妈，我到哪找这么好的妈妈？有时我还那样气妈妈，太不像话了，或许要等以后才明白什么叫珍惜与妈妈在一齐的时光吧？我此刻只是努力地做着，不让妈妈失望！

真的要更真诚的相待，我的人生难得，因缘难遇！

## 杨绛散文读后感篇五

我不知道能不能算作看过一本书，也不知道这能不能算作一本书。想必人们对余秋雨的散文所作的评论已是多如繁星的了，我此举不免有班门弄斧之嫌。我没有看过很多所谓的世界名著，只因自己没有这么高的品味。然而对这些著作等身的大作家评足论道，又不免太肤浅了。终究还是忍受不住激情的诱惑，心灵的撩拨。

秋雨散文历史的气息很浓。像《酒公墓》、《寂寞天柱山》、《阳关雪》等许许多多的篇章其中浓缩了历史，浓缩了人生。秋雨是年轻的，他能冲着王维的《渭城曲》而去寻访阳关雪，仅仅是为了一个多年的梦，为了一份童真。因而他又是洒脱的，试想在各种现代文明的烦扰下，又有谁有这么的一份闲情逸致呢。谁心中无一个饶撩的梦想，但谁依然有这么的一

份纯真呢？我们对很多在年轻的心中是新奇的东西已见惯不怪了，甚至对于诸如抢劫、盗窃的现象也视而不见，不知道这些能不能看作麻木不仁，但至少说明我们已经失去了那份童真，我们的心已经老了。

秋雨是年轻的却又如一位睿智的老人。在秋雨的心中历史虽然有许多美好的东西，更多的是给我们无穷的悔恨。在《道士塔》心中透露的就是这样一种情绪。人们往往把敦煌石窟的罪人归结为王道士。从一个历史的角度来看，这是当时的那种所谓“官员”的官员的错，一个国家都如此的了，更何况一个如此无助的人呢？王道士为生活的所迫也只能如此的了。作为华夏子孙莫不对此感到悲愤的，却很少人像秋雨那样洞察更深层的原因。对于往事的描述，秋雨能如一位老人用历史的心态看待，平和而非柔弱，悲愤而能决无忘其所然。秋雨应该对历史有很深刻的了解。

有纯真的童真，有老人的睿智，秋雨也不乏丰富的情感。在《老师》一文中，为在自己老师面前大声喧哗却能听于劝阻的学生表示感激。为昔日叫老师的绰号而悔疚。文中有这么一段“许多非主课老师却实在有点认不得了，这些非主课老师大多也早退休；今天特地赶来，静静地站在路旁，站在楼梯的拐角处，期盼往日的学生能认出他们。我的目光与他们一碰撞，立即感受到他们的期盼，便快步赶上去，一边呼喊着“老师”，一边试图以最快的速度回忆起他们的姓氏。”由此可见秋雨心中更有着深厚的师生情谊，友情对秋雨来说也有重要的地位，如他写道“日子一年年过去，连我们也渐渐老了。三十人的班级，已有四个同学去世，每次追悼会，同学们哭得像家属一样伤心。”也正如他所写的那样“来一次世间，容易吗？有一次相遇，容易吗？叫一声朋友，容易吗？仍然是那句话——学会珍惜，小心翼翼。”

读秋雨散文，就如读着一本厚厚的历史，更有万象的人生世态和丰富的个人情感。秋雨的心是年轻的，他的心又是迟暮的。有着儿童的天真，有着老人的睿智，因而有了天真的向

往新奇的心，有了发自内心的对历史的感悟。因此他的人生应是美丽的。正如他在散文集的序文中所写的那样他应该是一个“天使般的老人”即使他年老了，也会有一颗年轻的心。